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
The Hong Kong General Chamber of
Small and Medium Business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

The Hong Kong General Chamber of Small & Medium Business
(非牟利團體)



Partner Employer Award 嘉許計劃



World SME Summit
國際中小企高峰論壇



Best SME's Award



Best SME's Partner Award



Bright Future SME's Youth
Creative Entrepreneurship Award



HAPPY 開心機構
ORGANISATION



HAPPY 開心機構
ORGANISATION
5years+



2008-12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秘書處：香港九龍紅磡馬頭圍道 39 號紅磡商業中心 A 座 10 樓 1003 室

☎: (852) 2325 9189 ☎: (852) 2329 3749

✉: info@hkgcsmb.org.hk

🌐: www.hkgcsmb.org.hk

商會簡介

商會背景及成員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始創於一九九六年三月，是一個非牟利的工商社團。本會主要服務對象包括：各行各業之中小型企業東主、提供專業服務的人仕及從事中小型企業研究的學者等。而中小型企業之定義，是以僱用人數來界分，聘用少於 100 名員工的製造業公司和聘用少於 50 名員工的非製造業公司，便屬於中小型企業。

商會宗旨

本會代表及維護香港中小型企業之權益，團結各中小型企業之東主，一起爭取更佳的经营環境、並為會員拓展網絡，製造商機、及致力提高企業管理質素及生產力，以增強自身競爭力。

抱負與使命

我們矢志成為優秀的工商社團民間組織，不斷努力促進香港中小型企業的發展及繁榮。

我們謹代表各行各業的香港中小型企業承諾：

- ✧ 反映我們所關注及提交意見予有關當局，以達到最符合中小型企業之利益。
- ✧ 收集、分析及發佈最新有關香港中小型企業所面對的考驗和商機，主動謀求適當和相應主動的商業對策。
- ✧ 透過教育及培訓，令企業獲得最新知識、專業管理和技能。
- ✧ 與本地及世界各地機構建立夥伴關係，藉以發掘營商機會。
- ✧ 為商會及其會員突顯專業形象，使能在全球商界裏，提升其商譽。
- ✧ 營造及維繫香港中小型企業與各界的和諧社會關係。

商會活動

為達到上述宗旨及目標，商會經常舉行不同類形活動，以滿足會員之需要。包括向會員搜集並向政府反映有關中小型企業政策的意見、舉辦學術座談及研討會、組織各類業務考察團、舉行各類型展覽、康樂及聯誼活動、出版會訊等。

會員權益

所有會員可參加商會主辦及協辦的一切活動，透過積極參予，會員得以：

- ✧ 將政策的意見匯集成為一股力量，向政府或不同業界/機構反映。
- ✧ 認識不同地方及行業的精英，互相交流經驗、溝通生意營運心得、建立業務上的聯繫。
- ✧ 學習最新的經營管理知識、獲得各方面的經貿資訊，從而提升自身競爭力。

凝聚力量 共同進步

商會誠意邀請所有中小型企業加入我們之行列，以達到凝聚力量，共同進步的目標。

入 會 申 請 須 知

1. 會員類別

A. 永久公司會員/ 公司會員：

凡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中小型企業，並擁有由公司註冊處所發出的有效商業登記證之企業均可接受申請。

- 於會員大會中，委任出席之代表可享有投票權
- 該公司內之僱員參加本會舉辦各類活動時，均可享有優先權及會員優惠
- 義務參與各委員會事務
- 具有選舉及被選舉權
- 可對會務提出意見

遞交文件：I) 入會申請表 (必須附有公司代表人相片、其簽署及公司蓋章)
II) 有效的商業登記證、公司註冊證書、代表人之公司名片及身份證副本
III) 入會申請費用 (詳見第 3 點)

B. 永久個人會員/ 個人會員：

凡為香港中小型企業之東主、提供專業服務的人仕，並擁有由公司註冊處所發出的有效商業登記證均可接受申請。

- 於會員大會中，可享有投票權
- 參加本會舉辦各類活動時，均可享有優先權及會員優惠
- 義務參與各委員會事務
- 具有選舉及被選舉權
- 可對會務提出意見

遞交文件：I) 入會申請表 (必須附有相片及其簽署)
II) 有效的商業登記證、公司註冊證書、公司名片、身份證副本
III) 入會申請費用 (詳見第 3 點)

C. 永久團體會員/ 團體會員：

凡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組織 (包括：社團、商會、協會、基金會等)，並擁有由公司註冊處所發出的有效商業登記證之組織均可接受申請。

- 於會員大會中，委任出席之代表可享有投票權
- 該團體內之所有會員參加本會舉辦各類活動時，均可享有優先權及會員優惠
- 義務參與各委員會事務
- 具有選舉及被選舉權
- 可對會務提出意見

遞交文件：I) 入會申請表 (必須附有團體代表人相片、其簽署及團體蓋章)
II) 有效的商業登記證或社團登記證明文件
III) 提交通過加入成為本會之團體會員的會議記錄文件 (註：可參閱附件)
IV) 入會申請費用 (詳見第 3 點)

D. 永久專業/附屬會員，專業/附屬會員：

凡為香港中小型企業之東主、提供專業服務的人仕或從事企業管理研究培訓的人仕 (包括：學者、教師、研究人員等)，並擁有香港身份證均可接受申請。

- 參加本會舉辦各類活動時，均可享有優先權及會員優惠
- 義務參與各委員會事務
- 沒有選舉及被選舉權
- 可對會務提出意見

遞交文件：I) 入會申請表 (必須附有相片及其簽署)
II) 有效的身份證副本、代表人之公司名片
III) 入會申請費用 (詳見第 3 點)

備註：所有申請表格須經由理事會審閱決定通過與否

2. 會員義務

- 遵守會章
- 協助本會籌備及推廣各類活動
- 依章如期繳交會費
- 鼓勵及介紹熱心人仕入本會

3. 申請入會手續

申請人須填妥申請表格，連同申請手續費及適當會費之支票，寄回本秘書處。支票抬頭請寫「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有限公司」。

會員類別	每年會費		永久會籍會費
	1月1日-6月30日入會 (首年之費用)	7月1日-12月31日入會 (首年半之費用)	
公司會員	HK\$ 2,300	HK\$ 3,300	HK\$ 5,300
個人會員	HK\$ 1,800	HK\$ 2,550	HK\$ 3,800
團體會員	HK\$3,300	HK\$ 4,800	HK\$ 7,300
專業/附屬會員	HK\$ 1,800	HK\$ 2,550	HK\$ 3,800
<u>以上已包括申請手續費</u>			

*首年年費按成功申請入會月份而定，請參考上表。

*所有入會申請須經本會理事會審批。入會申請如不獲接納，會費將發還予申請人，入會申請手續費恕不退還。

4.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申請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均屬保密，本會不會向與會籍無關的第三者披露任何申請人資料。

- I) 申請者姓名/公司名稱
- II) 個人/公司聯絡資料
- III) 香港身份證副本/商業登記證副本
- IV) 公司業務資料

5. 其他

- I) 本會保留調整各項收費之權利。
- II) 本會有權拒絕任何申請而不須作出理由，並退回入會費。
- III) 此入會表格將因應情況而作出修訂，更新後的內容恕不另行通知。



香港中小企業總商會

The Hong Kong General Chamber of Small and Medium Business

本人 / 公司 / 團體現申請加入香港中小企業總商會為：		相片	
☐ 公司會員 ☐ 永久公司會員	☐ 個人會員 ☐ 永久個人會員		
☐ 團體會員 ☐ 永久團體會員	☐ 專業/附屬會員 ☐ 永久專業/附屬會員		
會員姓名 (會員代表人)	(中文姓名) (中文職銜) (英文姓名) (英文職銜)		
會員代表人於公司之身份： ☐ 僱主 ☐ 合伙人 ☐ 股東 ☐ 董事 ☐ 其他			
會員代表人之香港身份證號碼 (須附上身份證副本)：_____			
會員代表人之學歷：(只供專業/附屬會員填寫) ☐ 小學 ☐ 中學 ☐ 大學 ☐ 其他：_____			
公司名稱	(中文)		
	(英文)		
公司註冊地址	(中文)		
	(英文)		
聯絡電話：		傳真：	
公司電話：		手提電話：	
電子郵件：		網址：	
商業登記証號碼： (附 BR 證明文件副本)		公司成立日期：(附 CI 證明文件副本)	/ / 日 月 年份
主要業務性質： ☐ 製造業 ☐ 批發業 ☐ 服務業 ☐ 貿易業 ☐ 零售業 ☐ 其他 (請註明 _____)		行業 (請詳述)：	
公司形式： ☐ 有限公司 ☐ 合伙 ☐ 獨資		僱員人數： 香港：_____ 內地：_____ 其他國家/地區：_____	
透過甚麼途徑得知本會？ ☐ 介紹人：_____ ☐ 展覽會 ☐ 商會活動：_____			

閣下的個人資料及《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閣下在入會申請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會用作處理閣下入會申請及與本會會藉有關的用途，例如編制會員名錄、核實會員身份、向會員發送本會通知及活動消息或與本會有直接關係的活動等。由會員所提供的個人或業務資料，本會會作保密處理。跟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會員有權查閱及更正由本會所持有的個人資料。如會員欲查閱或更正其個人資料，不希望本會使用此表格內的資料作本會或協辦人仕及團體作推廣服務之用，請將通知以電郵 info@hkgcsmb.org.hk 或傳真 2329 3749 與本會秘書處聯絡。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的會員事務委員會及理事會採用以下守則，就每位會員(公司會員、個人會員、團體會員及專業/附屬會員)的操守提供一般指引如下：

- 1、會員應遵守本會《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與附例》訂明的所有規定，所有會員入會後都會收到有關文件。
- 2、本會期望每名會員均秉持高水平的商業操守，而與政府官員、公眾、企業、以及其他有商業交易或可能有商業交易的公司、實體或機構來往時，也要保持忠誠可靠。
- 3、本會期望每名會員作為已註冊的合法商業實體，均遵守和依從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所有法律、規則和條例。
- 4、會員應避免牽涉或導致公司牽涉任何非法活動。因此，每名會員應了解適用於所有香港註冊企業的法律標準及限制。
- 5、本會期望會員認同本會的整體宗旨，即促進、代表及捍衛香港商界的利益，並且成為本會聲譽良好的代表，不會破壞本會信譽。
- 6、會員若進行任何違背本會宗旨或損害本會整體利益的活動或行為，經理事會判決後，或會被取消本會會籍。

入會申請人聲明：

- 1、本人 / 公司 茲申請加入“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並同意貴會有權拒絕接納本申請而無需給予任何原因。
- 2、本人 / 公司 已經仔細閱讀並同意遵守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會章及會規及入會申請須知。
- 3、本人 / 公司 以上所提供之資料出於自願，証實其內容正確無訛，如果有任何失實之處，一切均與貴會無關，並接受貴會紀律處分及承擔一切責任。

申請人/公司代表人姓名：_____ 簽署：_____ 申請日期：_____	公司蓋章(只適用於團體會員及公司會員)：
(只供商會用)	
會籍組審核：	幹事批核：
入會日期：	會員號碼：

**影印副本之申請表格均可接受